重庆市潼南区民政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潼民许准字〔2023〕4号

重庆市潼南奔月书画幼儿园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500152MJP56656XT：

你单位于2023年1月11日向本机关提出的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范围变更登记申请，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根据《民办非企业登记管理条例》第十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四十九条的规定，决定准予你单位开办地址由“重庆市潼南区工业园区第六安置小区26号楼”变更为“重庆市潼南区工业园区南区第六安置小区26号楼”，办学开办资金“由100000元（拾萬圆整）”变更为“160000元（拾陆萬圆整）”。

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日内，持本决定书、原行政许可证件和本人身份证件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及授权委托书到本机关（具体地址为：重庆市潼南区行政服务中心-B幢三楼）领取行政许可证件（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龙春兰023-44578168

监督电话：023-81655020

重庆市潼南区民政局

2023年1 月11日

重庆市潼南区民政局 2023年1月11日印发